

香港電台顧問委員會  
第五十三次會議記錄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上午九時十五分視像會議)

**出席：**

陳建強醫生 BBS JP (主席)  
周雪鳳女士  
Mr Mohan DATWANI  
馮應謙教授  
關寶珍女士  
狄志遠博士 SBS JP  
黃靜虹女士  
黃浩明先生 JP  
黃錦輝教授 MH  
胡小玲女士  
梁家榮先生 (廣播處長)

**列席的香港電台員工：**

馮建業先生 (副廣播處長(檢討))  
陳敏娟女士 (副廣播處長(節目))  
張健華先生 (助理廣播處長(電台及節目策劃))  
區麗雅女士 (助理廣播處長(電視及機構業務))  
周國豐先生 (總監(電台))  
陳俊樂女士 (總監(電視))  
伍曼儀女士 (機構傳訊及節目標準(總監))  
曾婉明女士 (節目總監(電台行政及發展)) (議程事項五)  
張玲玲女士 (委員會秘書處)

**缺席：**

陳家樂先生 SBS JP  
蔡少綿女士  
羅乃萱女士 BBS MH JP

**秘書：**

胡依韻女士 (委員會秘書處)

## 議程事項一：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

1. 陳家樂先生、蔡少綿女士及羅乃萱女士就未能出席是次會議表示歉意。
2. 主席表示委員會秘書處(下稱「秘書處」)已把第五十二次會議在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七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三日兩部分的會議記錄擬稿傳閱，以徵詢委員會成員的意見。委員會成員沒有就第一部分會議的記錄提出任何意見。因此，上次會議第一部分的會議記錄獲得通過。
3. 一位委員會成員表示她需要多一些時間詳細閱讀上次會議第二部分的會議記錄。主席表示尊重，並於下次會議通過。

## 議程事項二：續議事項

---

4. 有關上次會議第二部分的會議記錄第 25 段所提及成立委員會工作小組一事，一位委員會成員建議跟進其運作細節的安排。主席表示，他會與梁家榮先生就工作小組的運作細節進行討論。
5. 主席表示，委員會於上次第二部分的會議向廣播處長提出三項意見，他期望梁家榮先生能夠跟進相關事宜。他說，若梁家榮先生有任何看法，可隨時與委員會聯絡。梁家榮先生表示，他已草擬好就委員會所提出三項意見的回應，並將於會議後交給委員會秘書處。*[會後補註：秘書處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轉發有關回應供委員會成員參閱。]*

## 議程事項三：香港電台的管制人員報告

---

6. 陳敏娟女士向委員會簡介港台 2020-21 年度管制人員報告。
7. 一位委員會成員詢問，港台會否因應來年的製作方向，投放更多資源製作文化藝術、青年及兒童等類型節目。此外，該委員會成員詢問，鑑於通訊事務管理局已撤銷無綫電視播放港台節目的指示，而在無綫電視播放的港台節目的平均收視相較港台電視頻道播放的為高，港台將如何推廣其節目。陳敏娟女士回應說，現時電視部已投放約一半的資源於專門製作文化藝術節目和青年及兒童節目的兩個組別，即資訊及綜藝組和文教及康體組，比例已甚高。她表示，港台明白必須吸引年青人觀看其節目以擴闊不同年齡層的觀眾群，故此，港台着意透過不同類型的節目，提供平台讓年青人參與節目製作。至於港台收視在沒有無綫電視播放平台下雖然尚未有大突破，但港台致力發展新媒體，努力開拓傳統電視以外的平台，讓市民能夠隨時隨地收看節目，同

時迎合大眾觀看電視節目的新模式。她補充，港台原定計劃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展開「數碼地面電視頻道滲透率調查」，就數碼地面電視頻道的普及程度、使用模式、觀眾的收看習慣及喜好等收集資料和數據；但礙於新型冠狀病毒爆發，該調查需要押後展開。她表示，港台將利用調查所得的資料和數據，進行分析並加以改善。另一位委員會成員建議港台必須策略性思考，在沒有無線電視播放平台的限制下，中長期應作如何推廣。

8. 一位委員會成員詢問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對港台的影響。另外，該委員會成員詢問，儘管港台已停止製作學校教育電視節目，港台會否在網上教學方面，特別是在疫情期間，向教育界提供支援。陳敏娟女士回應，港台暫時未有在疫情期間的收視率數據，但在新媒體平台的點擊率在此期間則錄得增長，她估計是與市民在疫情期間留在家中有關。至於網上教學方面，港台早前曾推出《上網問功課》節目，但由於疫情關係，該節目在錄影廠的工作需暫停，製作團隊會利用資訊科技，在網上收集學生的問題，再交由老師作答。她說疫情確實對港台的製作造成很大影響，所以管理層因應情況制定了不同層面的應變方案，在減低傳播風險的同時，亦確保港台能夠維持其服務。
9. 另一位委員會成員建議港台檢視現行的機制，以優化在疫情或社會事件期間的風險管理，另外亦需在疫情後審視期間的安排。梁家榮先生說，管理層已不時因應疫情的最新情況調整其應變方案，以確保廣播服務不受影響。
10. 一位委員會成員認為港台在疫情期間應更積極地配合市民轉變的生活模式，例如協助父母幫助子女進行網上學習，或考慮與服務長者的機構合作，向長者介紹適合他們收看的電視節目。梁家榮先生回應，港台一直有向長者推廣電視節目，亦透過電台第五台在疫情期間不斷為長者提供防疫資訊。此外，電視節目《日常 8 點半》亦為市民提供緊貼疫情的生活資訊。區麗雅女士補充，在電視方面，《城市論壇》為保持社交距離，已改變其討論的模式，市民可透過網上及電話參與；另外，為加強大眾對公共衛生的理解，港台特別製作了《醫生與你》號外版，邀請專家探討疫情，並製作了多輯短片《療癒篇》於港台電視 31 及 32 播出，希望令市民在疫情下保持心境平和。在電台方面，張健華先生表示，《精靈一點》、《千禧年代》、《自由風自由 Phone》及新聞部製作了不少與疫情有關的專題，從多方面為市民提供防疫抗疫資訊。而許多護老院及老人中心都會播放第五台的節目。陳敏娟女士表示港台一直與社會福利署保持緊密聯繫，她感謝委員會成員的建議，港台會向長者院舍宣傳適合長者收看的電視節目。
11. 一位委員會成員指港台在 2020-21 年度的預算變化不大，他詢問人手方面的變化是否相若。陳敏娟女士回應，由於港台停止製作學校教育電視節目，2020-

21 年度的編制將削減六人；另外亦有 12 個非公務員合約崗位轉為公務員編制。

12. 一位委員會成員察悉港台衡量服務表現的指標多與播放時數或收聽收視率有關，她詢問港台會否考慮加入其他指標，如對社會的影響。陳敏娟女士表示，港台會研究參考非政府機構的做法，加入其他類型的指標，同時亦研究如何更清楚呈現網上重溫的數據。另一位委員會成員認同港台可考慮加入對社會的影響作為服務表現的指標，並建議港台可先以某一類節目為試點，例如為社區參與廣播服務制定合適的服務表現評估表。
13. 一位委員會成員詢問港台如何在學校推廣文教工作。陳敏娟女士舉例，港台除了在校園宣傳《有聲好書》節目，同時亦會邀請學生參與製作，以粵語聲音演繹書本內容。此外，電台普通話台亦不時與學校合作，在校園舉辦活動以推廣普通話節目。
14. 一位委員會成員察悉 2020-2021 年度社區參與廣播服務在分目 000 首次獲得撥款，她詢問在 2019-20 年度社區參與廣播服務的預算開支是否包含在其他分目。梁家榮先生及陳敏娟女士分別解釋，社區參與廣播服務原是一個試驗計劃，開支透過一筆過撥款由社區參與廣播基金所支付。經過數年的運作，政府由 2020-2021 年度開始將此服務恆常化，故此由 2020-2021 年度起，社區參與廣播基金的撥款將列入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該筆撥款將全數用作社區參與廣播服務的製作費及行政費，而並不可用於港台的其他開支上。
15. 一位委員會成員詢問有關 2020-2021 年度港台在「個人薪酬」項下的開支預算較 2019-2020 年度上升，而「一般部門開支」的預算則按年下跌，該變化是否與資源分配有關。梁家榮先生解釋，2020-2021 年度「一般部門開支」的預算下跌主要是由於港台停止製作學校教育電視節目。馮建業先生表示，「個人薪酬」開支增加是與公務員的薪酬調整及增聘公務員有關。該委員會成員續問，「個人薪酬」的開支是否包含外判員工的薪酬。馮建業先生回應，「個人薪酬」只包含公務員及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開支，外判員工的開支則屬於「一般部門開支」。
16. 一位委員會成員建議港台就少數族裔人士的需要進行調查，了解他們對港台節目的看法。她同時亦建議港台可考慮建立專頁，方便少數族裔人士查閱能配合其需要的節目資料。
17. 一位委員會成員讚賞《有聲好書》節目對學生有裨益。該委員會成員詢問港台在 2020-2021 年度將停止製作學校教育電視節目後，港台會否投放更多資

源製作與教育有關的節目，如推廣 STEM，即科學、科技及數學教育。另外，她亦建議港台把握學校停課的契機，加強製作知識豐富的教育節目，讓學生在家中收看。陳敏娟女士說，雖然港台終止製作學校教育電視節目，但港台仍然保留下午三時至四時的電視時段予教育局播放教育節目。她同意港台應在學校停課期間推出富教育意義的節目，她表示，待錄影廠的工作回復正常後，港台會再加強《上網問功課》的節目內容。周國豐先生補充，電台部在數年前開始，每年都會製作與 STEM 有關的節目，文教組亦會在暑假期間舉辦與 STEM 有關的活動讓學生參與。在疫情期間，電台部的多個學生比賽如《The Speaker》、《有聲好書—全港中學生聲演比賽》等都移師網上舉行。另外，電視部亦會緊貼《全港大專生機械人大賽》的最新發展。

18. 主席留意到「內地事務」節目佔不同類型節目分布的百分之九，他詢問港台可否提高該類節目的百分比。梁家榮先生表示，「內地事務」的製作是指國慶等大型內地活動的節目。至於其他與內地時事、民生等有關的軟性節目，是歸納在「時事」、「文化藝術」等其他類別。主席表示，最緊要是做到約章的要求。
19. 主席感謝各委員會成員從多方面就管制人員報告提供意見，他亦感謝港台管理層的回應。他建議港台可與其他商營電視台合作，爭取在其頻道播放港台的節目，提高港台節目的滲透率。另外，他建議港台在疫情過後，加強宣傳其各類型的節目，及增加外展推廣活動。一位委員會成員建議港台製作短片，透過不同媒體宣傳其節目。梁家榮先生及陳敏娟女士認同，並表示港台會於疫情減退後，繼續加強外展宣傳及推廣。

#### **議程事項四：文化及歷史遺產節目**

---

20. 電台部周國豐先生及電視部陳俊樂女士分別向委員會成員簡介其部門所製作的文化及歷史遺產節目。
21. 一位委員會成員表示欣賞《點解博物館》的節目理念，期望在香港故宮文化博物館落成後，港台能夠加深大眾對該博物館的認識。該委員會成員建議港台與西九文化區合作，推廣表演藝術等其他類型的文化活動，並透過製作短片分享，提升公眾的認知。
22. 主席表示欣賞港台製作的文化及歷史遺產節目，他建議港台多推廣此類節目。陳敏娟女士表示，港台會研究從節目編排方面加強推廣，例如安排將全輯《文化長河》節目一氣呵成播放，以達致最佳的宣傳效果。

## **議程事項五：社區參與廣播服務最新進展**

---

23. 曾婉明女士向委員會成員簡介社區參與廣播服務的最新進展。
24. 主席表示，就有關讓公眾在電台及電視頻道上參與廣播的事宜向處長提供意見是委員會的其中一個職責。他認同社區參與廣播服務計劃能為大眾提供平台，讓社區有機會發聲。他表示支持港台的工作，持續地推動社區參與，令該計劃正式納入恆常服務。

## **議程事項六：香港電台回應審計署報告之進展**

---

25. 陳敏娟女士告知委員會成員港台落實審計署署長報告書建議的進度，有關詳情載於附錄。委員會成員沒有就進度報告提出任何意見。

## **議程事項七(a)：節目匯報（《顧問委員會文件第 3/2020 號》）**

---

26. 陳敏娟女士向委員會成員簡介節目的最新情況。委員會成員沒有提出任何意見。

## **議程事項七(b)：投訴匯報（《顧問委員會文件第 4/2020 號》）**

---

27. 伍曼儀女士介紹有關文件及一份有關公眾直接回應的摘要。委員會成員沒有提出任何意見。
28. 主席詢問有關最近通訊事務管理局向港台發出強烈勸諭的事宜。伍曼儀女士表示，該事件發生在《C Hing 祠堂》節目，一名主持曾兩度說出一句粵語粗言。她表示，港台不能接受粗言在節目時段內出現，並在通訊事務管理局發出強烈勸諭前已向有關人員作出懲處，該名主持亦知道自己失言並致歉。

## **議程事項八：其他事項**

---

29. 主席表示收到一名市民就港台報道一名政治人物出獄情況的投訴信及港台的回覆。伍曼儀女士報告，該投訴是關於港台在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四日早上九時三十分報道一名政治人物出獄的情況。她表示港台已檢視有關的報道。她指出，港台新聞部每半小時簡報的選材，主要取決於該時段有何新聞發生，並由編採人員以事件的重要性和公眾關注程度作出判斷。在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四日早上九時三十分的一節新聞簡報，當中報道該政治人物出獄，是基於事件的新聞性，以及考慮到事件是公眾關注的焦點所在。她補充，港台以往

亦有報道同類的情況。此外，當天的重要新聞均有在其他簡報時段和《新聞天地》中準確報道，故此，港台並沒有違反「恪守準確、持平及客觀，不偏不倚」的原則。

30. 一位委員會成員建議港台設立在線視像會議的設備，以便委員會在疫情期間繼續進行視像會議。陳敏娟女士表示港台會考慮增設有關設備。

#### **議程事項九：下次會議日期**

---

31. 下次會議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
32. 議事完畢，會議在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結束。

**香港電台顧問委員會秘書處**

香港電台：提供的廣播節目  
落實審計署及政府帳目委員會建議的進度  
(截至 2020 年 3 月 27 日)

段落 編號	審計署的建議	進度
<b>第 2 部分：節目製作</b>		
2.10	<u>策劃和預算管制</u> 審計署建議廣播處長應 — 考慮個別電台和電視節目表現 評估的資料，以便就節目策劃 作出更具意義的決定。	新的年度計劃周期將會由 2020 年 4 月 起實施。年度節目策劃將會考慮個別電 台和電視節目表現評估的資料。
2.54	<u>社區參與廣播服務</u> 審計署建議廣播處長應 —	
	(c) 定期進行關注小組研究， 評估獲社區參與廣播基金資助項目的 成本效益。	關注小組研究已於 2019 年完成。港台 已於 2020 年 2 月年接納該研究的報告。 一般來說，所有參與者認同社區參與廣 播服務是一個優秀且獨特的平台，有助 他們接觸社區。另一方面，他們期望社 區參與廣播服務能夠簡化申請程序、增 加甄選程序的透明度、提供更多實質指 導及協助、加強大眾對社區參與廣播服 務的認知及改善社區參與廣播服務的 節目內容。社區參與廣播服務組別會計 劃並跟進有關建議。
<b>第 3 部分：節目廣播和新媒體服務</b>		
3.6	<u>管理電視播放時數</u> 審計署建議廣播處長應豐富電 視節目的內容，包括 —	
	探討不同方案，豐富港台電視 31 和港台電視 32 的雜項內容， 以提升頻道的吸引力。	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港台電視 31 按 照節目策略全天候(即每天 24 小時)播 放節目。該頻道不會再播放雜項內容。  港台電視 32 方面，將會製作更多元化 的節目，例如直播本地體育賽事、轉播 內地及海外重要事件，以及播放不同題 材的訪問短片等。



第 4 部分：節目的評估和其他行政事宜		
4.33	<u>電視節目的評估</u> 審計署建議廣播處長應 —	
	(d)	查明港台節目收視率偏低的原因，並採取措施提升電視節目的受歡迎程度，尤其是以流行節目作定位的節目；以及
	(e)	採取措施解決有關港台電視節目在港台頻道播放時，收視率低於同一節目在商營頻道播放的問題。
	港台已設立一個工作小組，負責進行「數碼地面電視頻道滲透率調查」，並已在 2020 年 1 月展開該項調查，就數碼地面電視頻道的普及程度／使用模式、觀眾的收看習慣及喜好收集資料和數據。鑑於該調查是上門以面對面的方式進行，該調查因新型冠狀病毒爆發而須押後舉行。	
4.44	<u>電台節目的評估</u> 審計署建議廣播處長應 —	
	(a)	留意 7 條電台頻道的聽眾人數，並採取適當行動，提升聽眾不斷下跌的頻道的收聽人數；以及
	(b)	採取措施改善港台電台頻道的欣賞指數和認知率。
	港台已檢視及修訂電台收聽調查,並計劃於 2020-21 年度進行新修訂的調查。調查會以抽樣方式收集所選電台節目的欣賞指數資料，以便監察電台節目的質素。	